

证券代码：832802

证券简称：保丽洁

公告编号：2023-094

江苏保丽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8月28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三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8月2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钱振清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（<http://www.bse.cn/>）披露的《江苏保丽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98）

和《江苏保丽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9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（<http://www.bse.cn/>）披露的《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9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孙秀英、钱震宇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改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配套修订的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-独立董事》等相关文件的规定，公司拟改选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。

公司原审计委员会成员为孙秀英、钱震宇、钱振清，拟改选孙秀英、钱震宇、蒋敏明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，孙秀英为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。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1、江苏保丽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

江苏保丽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8月29日